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报批本)

项目名称：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天全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编制日期：2018年2月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2018068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成都中成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1388号1202室1244号  
 法定代表人：李阳  
 资质等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字第 3266号  
 有效期：2017年11月28日至2021年04月26日  
 评价范围：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一般项目\*\*\*



注：本证书复印件无效，无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章无效

项目名称：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报告表

法定代表人：李阳（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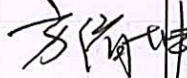

主持编制机构：成都中成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签章）



天全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二期）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

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 资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方绪坤	HP00019427	B326001008	社会服务	
主要 编制 人员 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 资格证书编 号	登记（注册证） 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方绪坤	HP00019427	B326001008	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产生及 排放情况、环境影响分析	
	2	杨芸	0002806	B32160101000	环境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	

## 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环境影响报告表修改说明

专家意见	具体修改要求及内容	报告书页码
第一条	给出原有环评批文作为附件，完善本项目与一期的相互关系	见附件，P8，表 1-3
	核实外环境，重点分析本项目与周边农户的距离是否符合规范要求，并完善外环境关系图	P6，外环境相容性分析
	补充园区规划环评文件内容，进一步说明本项目用地性质与入园要求的符合性	P5
	进一步核实项目厂房定位及准入要求，提出具体的功能定位及限制要求。	P5
第二条	完善项目组成表，明确项目新建哪些公辅设施，哪些设施又是依托一期。列表说明本项目依托一期的建设内容并分析依托得可行性。	P7-8
	完善总平图，图示环保措施位置	已完善，见附图
	核实有无备用发电机、中央空调、垃圾房、食堂等公用工程，具体校核项目建设内容和废气污染物分析。	已核实
	明确项目运营期废水去向，说明和一期依托的可行性，提供区域污水管网图。	已明确，P30
第三条	补充基础信息表	已补充
	细化一期项目与二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明确一期项目进入情况、产污情况及配套公辅设施建设情况。结合天全县飞地园中园规划和准入条件，分析项目建成后可能进入项目的符合性。	P5、P12
第四条	细化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强化扬尘防治措施，核实土石方平衡，落实去向及合理性	已核实,P27-28
	校核文本，完善图件	已校核

###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表一）

项目名称	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单位	天全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法人代表	徐刚	联系人	廖正海		
通讯地址	天全县城厢镇安居北路				
联系电话	13980177855	传真	--	邮政编码	
建设地点	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飞地产业园区				
立项审批部门	雅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雅发改投资【2017】30号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迁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其他房地产业（代码K7090）	
占地面积（m <sup>2</sup> ）	42196		建筑面积（m <sup>2</sup> ）	30033.96m <sup>2</sup>	
总投资(万元)	8538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54.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64%
评价经费(万元)		使用日期	2018年6月		
<b>工程内容及规模：</b>					
<p><b>一、项目由来</b></p> <p>2013年，芦山“4.20”强烈地震发生后，国务院发布的《芦山强烈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中明确提出，支持雅安工业园区发展，选择适宜区域设立芦山、天全、宝兴三县“飞地园区”，作为承接产业转移和发展的载体。根据灾后重建总规和专规要求，雅安市按照共建共管共享共赢原则，印发了《关于加快四川雅安芦天宝飞地产业园区(四川雅安经开区)发展的意见》，决定在雅安经开区设立“飞地园区”，由芦山、天全、宝兴三个县共同开发建设，异地支撑灾区产业重建崛起。根据《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芦天宝飞地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天全飞地园区位于永兴片区，规划占地约129.26公顷，产业定位为新兴产业发展区，形成“2+3+3”的产业结构。即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2个重点产业；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3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3个现代服务平台。标准厂房是指在规定区域内统一规划，具有通用性、配套性、集约性等特点，主要为中小工业企业集聚发展和外来工业投资项目提供生产经营场所的发展平台。推进标准厂房建设，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缓解用地紧张矛盾；有利于优化生产力布局，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有利于培育产业集群，建设先进制造业基地；有利于改善生态环境，实现经济社会和谐发展。天全县飞</p>					

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总用地面积 53367m<sup>2</sup> (约 80 亩), 总建筑面积 38150.64m<sup>2</sup>。本项  
目标准厂房二期总占地面积 42196m<sup>2</sup> (约合 67 亩), 总建筑面积 30033.96m<sup>2</sup>, 全部为标准厂  
房, 其中: 2#厂房为 3 层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7184.68m<sup>2</sup>、3、4、5、6、7#为 1 层标准厂房建  
筑面积 22849.28m<sup>2</sup>。项目新建建筑 6 栋, 其中 2#楼为 3 层框架结构标准厂房, 3、4、5、6、  
7#号楼为 1 层钢结构标准厂房。项目建成后, 既完善了企业的硬件能力, 也为产业园创造良  
好的经济发展条件。

标准厂房建成后拟引进的产业包括: 主要发展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  
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本次环评仅对该标准厂房修建过程(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其营运  
期环境影响评价应根据该标准厂房引进的具体项目另作环评。一期目前已建成一栋标准厂  
房, 目前已引入的企业为: 1、四川众宏晶体有限公司(生产晶体材料, 无废水污染及噪声  
污染) 2、锐锅冷吃食品厂(加工、包装、销售) 3、四川默克众联有限公司(组装生产高低  
压开关柜及电器组装产品)。本项目建成后拟引进的产业包括: 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 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 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  
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令第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要求, 该项目必须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为此, 天全  
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委托成都中成科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环境影响报告  
表编制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 立即开展了详细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工作, 现按照有关技  
术规范及成都高新区环保局的有关规定, 编制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二、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标准厂房的建设,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  
将各国民经济行业分为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三大类别, 不属于该三大类别的即为允许类。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标准厂房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工程, 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 属于允许类项目, 因此拟建项目生产符  
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 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 三、规划符合性分析

### (1) 与四川雅安工业园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同时，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四川雅安工业园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川环建函）【2012】30号）明确指出园区内发展以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机械制造、精细化工为支撑的先进制造业、现代物流，科技研发为纽带的生产性服务业，形成现代产业体系结构，将园区打造成为雅安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本项目位于永兴园区，鼓励和限制入园行业名录详见下表：

**表 1-1 园区功能划分及入园企业要求**

园区	鼓励入园企业类型	禁止入园企业类型	允许类
永兴园区	1、光伏产业下游产品制造； 2、节能环保装备与产品制造； 3、以物流为代表的现代服务业； 4、芒硝深加工等精细化工	1、大气污染企业：电石、炼铁、球团及烧结、铁合金冶炼、焦化、煤化工、黄磷等对大气环境污染重的企业； 2、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不能执行清洁生产的企业；	除禁止类外、经充分论证后的其他产业

**二期厂房建成后鼓励入园企业类型为：1、光伏产业下游产品制造；2、节能环保与产品制造；3、以物流为代表的现代服务业；4、芒硝深加工等精细化工；**

**禁止入园企业类型为：1、大气污染企业：电石、炼铁、球团及烧结、铁合金冶炼、焦化、煤化工、黄磷等对大气环境污染中的企业；2、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企业：不能执行清洁生产的企业；**

**（2）与雅安市雨城区总体规划的符合性**

根据业主所提供本项目红线图显示，本项目拟用地面积 80.05 亩（一期占地约 13.00 亩，二期占地约 80.05 亩）并通过雅安市国土资源局（雅国土资函【2016】48 号）取得的关于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及技术服务中心用地预审的意见表明该项目通过用地预审。同时雅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了关于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同意《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2016-经-003 号），根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显示，本项目所建标准厂房使用的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故本项目符合雅安市雨城区的总体发展规划要求。



## 2、外环境相容性分析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东侧目前为农田，项目位于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项目东面目前为农田。东南面 405m 处为一居民点约 30 户。项目南面 60m 处为一居民点约 30 户；项目南面约 510m 处为一居民点约 50 户。项目西南面约 85m 处为一居民点，约 5 户，西南面约 200 米处为一居民点，约 50 户。项目西面紧邻天全县飞地园中园一期靠近名兴草大道；项目北面紧邻雅安市雨城区工业园区。项目西北面 350m 处为一处居民点，约 30 户。项目北面约 137m 处为一处居民点，约 1 户。同时本项目所在区域周边已建成雅安雨城工业区，天全县飞地园区厂房（一期），基础设施完善，市政供电、给排水、电信、供气等设施配套齐全，规划交通路完善。同时本项目所产生的污染物经过环保措施进行处理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有效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因此，本项目的建设域外环境相容。

**项目选址位于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由当地政府负责相关拆迁安置工作，提供净地供本项目建设，因此本项目不涉及拆迁安置问题。**

综上所述，本项目周围环境较为简单，无明显的环境制约因素，同时本项目对周围的环境影响在采取严格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管理措施后能够降到最低，因此，从环保角度出发，本项目选址合理。项目外环境关系见附图 5。

综上所述，项目选址合理，与周边环境相容。

## 四、建设规模和内容

###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

建设单位：天全县工业集中区管理委员会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新建标准厂房 30033.96m<sup>2</sup>，配套道路、管网等附属设施

项目总投资：8538 万元

### 2、建设规模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42196m<sup>2</sup>（约 67 亩），总建筑面积 30033.96m<sup>2</sup>，2-7 号厂房全部为标准厂房，其中：2 号为 3 层框架结构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7184.68m<sup>2</sup>，3、4、5、6、7 号为 1 层钢结构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22849.28m<sup>2</sup>。配套水、电、气、道路、管网及绿化等附属设施及安装工程。

### 3、项目组成及环境问题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见表 1-2。

表 1-2 项目组成及主要环境问题

名称	建设内容及规模	主要环境问题	
		施工期	营运期
主体工程	6 栋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30033.96m <sup>2</sup> ，1~3 层，拟引进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		废气、设备噪声、固废
辅助工程	道路	混凝土路面，6700.78 m <sup>2</sup>	—
	绿化	绿化面积约 5460.91m <sup>2</sup>	—
	停车位	新建停车位 94 个	—
	综合管网	新建水、电、气综合管网	—
公用工程	供配电系统	本项目用电为 10kV 高压供电	—
	空调系统	本项目办公区均设置分体空调，无中央空调	-
	供水系统	本项目生活给水水源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市政给水压力位 0.5MPa。一期工程由附近市政道路的不同方向的两条市政给水管上各引出一条管径为 DN200 的支管，在地块成环布置，作为本项目生活、消防水源。一期工程已预留本期的生活、消防水源管道接口	(1)施工废水、施工人员生活废水 (2)施工扬尘、装修产生的各类有害气体排放 (3)施工期活动、机械操作噪声、运输噪声 (4)建筑垃圾、弃土、生活垃圾
	排水系统	本项目的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排水体系，室内为污、废合流；室外为雨、污分流。	废水

	消防系统	本项目消防给水水源接一期预留接口，故本项目不设消防水泵房和消防水池		--
环保工程	废水	在本项目依托一期已建化粪池一个，位于地块的西面，处理能力总共为 50m <sup>3</sup> /d。	/	废水、污泥
	噪声	进出口水管采用减振吊架减振，排风口设置消声器等	/	噪声
	固废	垃圾收集点	/	固废
	地下水	垃圾收集点防渗	/	/

表 1-3 厂区公辅设施依托和理性分析

公辅设施	厂区设施情况	依托分析
供排水系统	供水：由市政管网供水；排水：飞地园中园一期已设置了 50m <sup>3</sup> 化粪池，目前一期园区内有员工约 30 人，生活用水按 60L/人.d 计算，每日共排水 1.8m <sup>3</sup> 。剩余处理量为 48.2m <sup>3</sup> ，本项目建成后员工达到约 120 人，生活用水按 60L/人.d 计算，共排水 6.12m <sup>3</sup> ，因此，一期已建化粪池能够满足本项目的废水处理，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	可行
供配电系统	园区有完善的供配电系统，能够满足本项目需要	可行

#### 4、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项目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见表 1-4。

表 1-4 项目主要经济技术指标

序号	项目	单位	设计数值
1	2 期用地面积	m <sup>2</sup>	42195.65
2	2 期总建筑面积	m <sup>2</sup>	30033.96
3	2 期单层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22849.28
4	2 期多层厂房建筑面积	m <sup>2</sup>	7184.68
5	建筑基底面积	m <sup>2</sup>	25236.68
6	绿地面积	m <sup>2</sup>	5460.91
7	绿地率	%	12.94
8	建筑密度	%	59.81
9	容积率	%	1.25

### 五、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为标准厂房的建设，不涉及生产过程，主要原辅料为钢材、空心砖、混凝土等建筑材料，具体见下表 1-5。

表 1-5 主要原辅材料及动力消耗

	序号	材料名称	用量	来源
建 设 期	1	钢材（吨）	2630	外购
	2	商品混凝土（吨）	1173	外购
	3	空心砖（万匹）	1006	外购
	4	砂石料（吨）	1773	外购
	5	抹灰水泥（吨）	1166	外购
	6	绿化用花草树木（株）	121	外购
营 运 期	7	电（kW.h）	498 万	市政电网
	8	自来水（m <sup>3</sup> /a）	13209.35	市政管网

### 六、公用工程、环保设施及辅助设施

#### 1、给排水

##### （1）给水

①室内外采用生活和消防分给的给水系统，室内采用生活和消防各自独立的给水系统，厂区内形成 DN200 的给水环网，市政引入管上均设置放回流污染止回阀。

②除在本项目进水管上设置总水表外，并在厂区内根据不同的用水性质及用水单位分别设置水表计量。

③给水管采用下行上给式管道系统。

④生活及生产给水为市政管网直接供水。

本厂房建成后正常运营期用水包括：生活用水、生产废水以及绿化和道路清洗用水。用水指标按照《建筑给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和《四川省用水定额（修订）》所制定的各项用水定额执行。项目运营期用水量预测及分配情况见下表，项目的日均用水量为 $36.19\text{m}^3/\text{d}$ 。项目主要用水详见下表 1-6。

表 1-6 主要用水项目及其用水量汇总表

用水项目名称	使用人数或单位数	单位	用水量标准 (L)	最高日用水量 ( $\text{m}^3$ )
人员办公用水	120	每人	60	7.2
道路绿化洒水	12882.04	每 $\text{m}^2$ 面积	2	25.7
未预见用水量	按上述 (1+2) 项之和的 10% 计			3.29
合计				36.19

## (2) 排水

本项目现阶段排水体制采用雨污分流的排放机制。

雨水：本项目的排水系统采用分流制排水体系，室内为污、废合流；室外为雨、污分流。所有污水经管道收集后，就近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污水在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前是否设置处理设施，按四川省城市排水管理条例执行。

屋面雨水排水采用重力流排水系统，设计重现期不小于 5 年。下沉式庭院设集水坑及潜水泵提升排出，排水能力不小于设计重现期 50 年的雨水量。室外场地雨水采用雨水口收集，设计重现期不小于 3 年。所有雨水经管道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污水：①排水采用生活污水和雨水分流制。②屋面采用有组织排水。污水和雨水结合地形排向市政雨、污管道内。

项目建成后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雨水，排水采用雨污、污污分流的形式排放。办公废水依托一期园区污水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运往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场界内设置 1 个化粪池，位置位于地块的西面。其污水处理能力为  $50\text{m}^3/\text{d}$ ，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各污染指标

达到三级排放标准(COD<500mg/L、BOD5<300mg/L、SS<400mg/L)后，进入市政排水管道，再汇入永兴污水处理厂。

根据调查了解，永兴污水处理厂目前已建成但还未投入运营，目前项目废水均依托一期已建成污水处理系统外排。因此环评要求：在永兴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之前，本项目所引进企业自行修建环保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 A 标后外排。

## 2、消防系统

消防给水系统本工程一、二期消防统一设计，一期工程拟由附近市政道路的不同方向的两条市政给水管上各引出一条管径为 DN200 的支管，在地块成环布置，作为本工程生活、消防水源。一期已预留本期的生活、消防水源管道接口，经由施工方与消防单位沟通后意见后不设消防水泵房和消防水池。利用市政水源作为消火栓系统供水，建筑各部位均按相应危险等级和火灾种类配置建筑灭火器。

## 3、供电系统

本项目补偿后功率因数取 0.9，项目有功功率为 1048kW。本项目需要配置 1 台 1250kVA 变压器。配电设备采取防潮防火等各种措施，确保运行安全。

本项目用电为 10kV 高压供电，按照水利电力部《全国供电原则》规定，高压供电工业用户功率因数不得低于 0.9，需增设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备用电源引自室外箱式变电站，不设置备用发电机。

## 4、通风系统

通风原则尽可能采用自然通风，面积较大，难以形成良好自然通风的车间以有组织的机械通风为主，卫生间采用换气扇。

厂房、卫生间采用机械排风，排风设备采用天花板管道式换气扇，安装在吊顶上。

## 5、空调系统

办公用房采用分体空调。无中央空调。

## 七、平面布置合理性

本工程拟利用场地地形较为平坦，将场地清理并进行简单的地面平整后进行建筑物的总平面布置。

根据现状用地的基本格局和标准化厂房区设计要求，并参考相关部门意见，本项目（二期）主要分为单层厂房和多层厂房，包括：北侧 1 栋 3 层标准厂房多层厂房区，南侧及东侧

的“L”型 3 栋厂房单层厂房区。本项目与一期建设的技术服务中心及 1 栋 3 层标准厂房共同组成园区，技术服务中心可作为独立单元，与多层厂房区、标准厂房区域等适当分离，分区明确，既联系方便又避免相互干扰，独立出来的服务研发区功能除业务管理外，还考虑其对多层厂房区、标准厂房区的配套服务功能。

入口形象区主要为道路、硬化地面、绿地等设施。

因此，评价认为本项目平面布置合理。

#### 八、功能定位及限制要求

本项目标准厂房建设位于永兴园区，根据《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芦天堡飞地园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天全飞地园区位于永兴片区，规划占地约 129.26 公顷，产业定位为新兴产业发展区，形成“2+3+3”的产业结构。即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根据现场踏勘一期目前已通过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规划建设 and 安全生产环境保护局取得关于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及技术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的批复（雅经开环审批【2015】20 号）。建设内容包括：修建一栋技术服务中心总建筑面积为 3693.54 m<sup>2</sup>和一栋标准厂房总建筑面积为 4423.14 m<sup>2</sup>，一期目前已有生产员工 30 人，已引入企业有：1、四川众宏晶体有限公司（生产晶体材料、无废水污染及噪声污染）2、锐锅冷吃兔食品厂（加工、包装、销售）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3、四川默克众联有限公司（组装生产高低压开关柜机电器组装产品）。一期、二期废水均共用一期目前已修建容积为 50m<sup>3</sup>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管网外排。

##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表二)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一、地理位置

雅安市位于四川盆地西部边缘,长江上游,域跨北纬 28°51'10"—30°56'40",东经 101°56'26"—103°23'28"之间,东北邻成都市、东邻眉山市、东南邻乐山市、西连甘孜藏族自治州、南界凉山彝族自治州、北接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是青藏高原向成都平原的过渡地带,是汉文化与民族文化结合过渡地带、现代中心城市与原始自然生态区的结合过渡地带。

项目选址与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项目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 二、地形、地貌、地质

雅安市北部邛崃山南延到西部二郎山,与北部南延的夹金山会合。西南部为西北—东南走向的大雪山伸入市域。南部和东南部有大相岭与小相岭。全市地形呈北、西、南地势高,东部地势较低的地理格局。西南、西北边缘地带的极高山(海拔超过 5000m 以上)终年积雪,其中石棉与康定、九龙交界的无名山顶海拔 5793m,为本市最高峰。高山(海拔 3500~5000m)分布于宝兴、天全西北部和石棉西南部等地,相对高差可达 1000~2000m,此两类地形占全市总面积 21%。分布于各县区的中山(海拔 1000~3500m)占总面积 69%,范围广,面积大。低山(海拔 500~1000m)仅占 4%,主要在雨城区和名山一带。丘陵与平坝占总面积的 6%,多集中于河谷两侧,以青衣江两岸最多。河谷东端出境处海拔 627m,为全市最低点。

雅安市雨城区地势西高东低,处于邛崃山脉二郎山支脉大相岭北坡,为中低山地带。山地占全区总面积 91%左右,其中海拔 1000 米以下的低山占 45%,1000 米以上的中山占 46%。平地占 9%,主要是河谷阶地和山间盆地。

### 三、水文

建设地点草坝镇内主要通过的河流为青衣江。拟建场区位于青衣江水系沿右岸,青衣江水系属岷江水系二级支流。拟建场区处于青衣江沿右岸,据为于上游多营坪水文站质料,青衣江多年平均流量为 478.5m<sup>3</sup>/s,最大流量为 11400m<sup>3</sup>/s(1955 年 7 月 14 日),最小流量为 81.5m<sup>3</sup>/s(1974 年 2 月 10 日);多年平均径流总量为 119.9 亿 m<sup>3</sup>,最大年为 148 亿 m<sup>3</sup>(1966 年),最小年为 85.8 亿 m<sup>3</sup>(1982 年)。根据青衣江干流已建成两座电站(高



凤山电站、槽鱼滩电站)及长征渠工程等当时的设计审查结论,该河道1955年洪水(最大洪峰流量11400m<sup>3</sup>/s)重现期为100年一遇,1934年二大洪水(洪峰流量10500 m<sup>3</sup>/s)重现期为50年一遇。

#### 四、气象气候

项目拟建地点属中纬度内陆亚热湿润区,具有冬无严寒,夏无酷热,气候温和,昼夜温差小,阴雨日较多,光照不足,降雨量大。

1、热量资源:多年平均气温15.5℃,5~9月均在20℃以上。其中7月份最高为24.5℃,1月最低为5.3℃,极端气温,最高为28.4℃,最低-3.8℃,无霜期年平均304天,年均霜日8.6天。

2、水份资源:城区雨水多,多年平均雨日达211.9天,降雨量为1516.9毫米,夜晚降雨占1078.7毫米,日最大降雨量310.4毫米,夏季7~8月的降雨量740.1毫米,约占全年总降雨量的48%。空气湿润度:相对湿度年平均80%,其中7、8、9、10四个月均在84%以上。

3、光线资源:累年平均日照时数仅1060.7小时,是同纬度最小的地区,且分布不均,多集中在夏半年,6~8三个月占全年的39.2%,其中8月最多,为155.2小时,冬半年最少,其中11月仅52.6小时,太阳辐射总量为83.88千卡/cm<sup>2</sup>年,生理辐射能为41.62千卡/cm<sup>2</sup>年,是全国最低地区之一。期间差异是:6~8月占全年的41.62%,其中8月份最高,为10.83米/cm<sup>2</sup>,冬季最少,其中12月份仅3.92千卡/cm<sup>2</sup>。

#### 五、雅安市经济开发区概况

芦天宝飞地产业园区(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以下简称“园区”)位于成雅高速公路和国道318线交汇处,地处世界茶文化圣山、世界茶文化发祥地、国家AAAA级风景名胜区蒙顶山麓。东距成都110公里,全程高速(60分钟车程),西距雅安市区3公里,园区规划建设面积40平方公里,规划控制面积60平方公里。

园区成立于2002年8月,是国家发改委公告保留并升级的省级开发区;是四川省目前唯一的“四川省民营经济示范园区”;是四川省小企业创业基地、四川省首批“生态科技工业生态园区”、四川省工商联、省中小企业局和雅安市政府共建的示范园区、四川省第一批工业循环经济试点单位、四川省人才开发先进单位、商务部同国家开发银行给予中西部地区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重点金融支持的省级开发区、是列入省政府重点培育的“51025”重点省级园区。园区主导产业定位为新能源新材料和机械装备制造产业。

1、以光伏产业为基础，重点发展锂材料、新一代电子材料（电容器）等新材料，引进节能环保设备和产品制造领域的重大项目，引进生物质能、风能、天然气产业重大项目，加强清洁能源的综合利用，建设清洁能源基地。

2、依托雅安市拥有国内最大的轻、微型汽车驱动桥专业生产基地和国内最大的冷、温、热等静压机技术研发基地的良好基础，重点引进汽车关键部件和航空电子系统开发企业，形成规模化生产和产品总成模块生产，打造汽车零配件基地。

3、积极引进国际国内知名物流企业，创新物流发展模式，打造便捷的物流网络，加快建设各类物流园区，构建服务成都、辐射攀西和康藏的物流体系。

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由名山片区（核心区），永兴片区和草坝片区组成。永兴片区依托交通集散优势，按照“一轴三心四片”的空间布局规划，雅安经开区将在永兴大力发展对交通运输依赖性较强的产业门类，如大型装备制造业、机械加工产业等，重点打造永兴装备制造片区，配套建设永兴邻里服务中心。

#### 六、雅安市永兴污水处理厂简介

雅安市永兴污水处理厂占地 74.53 亩，设计规模为 1 万吨/日(远期设计规模 3 万吨/日)，工艺先进，处理污水范围为四川雅安经济开发区永兴片区内工业污水，厂房外相关配套管网完备。该项目建设总投资超 7500 万元，包括污水处理厂本部厂房建设及配套管网(部份)、征拆费用等。该项目正在建设中，预计 2016 年完工，目前尚未投入运行。预计 2018 年中旬投入运营。原环评和设计阶段，永兴污水处理厂排口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标准排放至名山河，现根据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印发的《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本次环评中永兴污水处理厂排口执行标准提标至地表水 V 类标准考虑，具体标准见下表：

表 2-1 地面水 V 类标准限值

项目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粪大肠杆菌
标准限值	6~9	40	10	2.0	30	40000

环境质量现状

(表三)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一、 环境空气质量

本评价大气监测数据委托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19 日在  
项目厂界内对大气环境的检测数据，点位详见表 3-1，监测值与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3-2。

表 3-1 大气环境质量监测点

监测点号	监测点位置	检测项目
K1	二期园区内	SO <sub>2</sub> 、NO <sub>2</sub> ；PM <sub>10</sub> 、PM <sub>2.5</sub>

表 3-2 环境空气（小时均值）检测结果

点 位 编 号	检测 项目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单位
			02:00-03:00	08:00-09:00	14:00-15:00	20:00-21:00	
K1	二氧 化硫	2017-12-13	0.018	0.019	0.022	0.016	mg/m <sup>3</sup>
		2017-12-14	0.016	0.014	0.018	0.017	
		2017-12-15	0.010	0.013	0.016	0.014	
		2017-12-16	0.015	0.013	0.019	0.015	
		2017-12-17	0.013	0.017	0.022	0.017	
		2017-12-18	0.011	0.016	0.015	0.010	
		2017-12-19	0.012	0.017	0.022	0.016	
	二氧 化氮	2017-12-13	0.026	0.041	0.034	0.049	
		2017-12-14	0.032	0.042	0.039	0.035	
		2017-12-15	0.035	0.048	0.032	0.040	
		2017-12-16	0.030	0.039	0.037	0.046	
		2017-12-17	0.022	0.043	0.037	0.040	
		2017-12-18	0.029	0.026	0.043	0.036	
		2017-12-19	0.026	0.041	0.043	0.038	

**表 3-2 (续) 环境空气 (日均值) 检测结果**

点位编号	检测日期	检测结果		单位
		PM <sub>2.5</sub>	PM <sub>10</sub>	
K1	2017-12-13	0.073	0.090	mg/m <sup>3</sup>
	2017-12-14	0.069	0.084	
	2017-12-15	0.052	0.083	
	2017-12-16	0.044	0.075	
	2017-12-17	0.056	0.079	
	2017-12-18	0.047	0.068	
	2017-12-19	0.061	0.089	

由表 3-1 可以看出：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 SO<sub>2</sub> 及 NO<sub>2</sub> 小时平均值、PM<sub>10</sub>、PM<sub>2.5</sub> 单项质量指数均小于 1，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要求。

## 二、水环境质量

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废水经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一级标准后，排入污水管网运往永兴污水处理厂，再经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入受纳水体——名山河。

为了解区域地表水水质现状，本评价委托四川炯测环保技术有限公司检测的地表水监测数据进行评述。监测时间是 2017 年 12 月 13~15 日。

监测断面设置情况见表 3-3，监测值与现状评价结果见表 3-4。

**表 3-3 名山河水质检测断面**

监测断面	断面位置
B1	永兴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m
B2	永兴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000m

表 3-4 名山河水质监测结果统计

检测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单位
		B1	B2	
2017-12-13	pH	7.80	7.85	无量纲
	悬浮物	8	6	mg/L
	氨氮	0.392	0.462	mg/L
	化学需氧量	8	9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5	2.1	mg/L
	粪大肠菌群	$5.4 \times 10^3$	$9.2 \times 10^3$	MPN/L
2017-12-14	pH	7.90	7.90	无量纲
	悬浮物	9	9	mg/L
	氨氮	0.333	0.502	mg/L
	化学需氧量	6	10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7	1.8	mg/L
	粪大肠菌群	$1.3 \times 10^3$	$5.4 \times 10^3$	MPN/L
2017-12-15	pH	7.81	7.91	无量纲
	悬浮物	8	7	mg/L
	氨氮	0.241	0.301	mg/L
	化学需氧量	9	11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1.6	1.8	mg/L
	粪大肠菌群	$3.5 \times 10^3$	$9.2 \times 10^3$	MPN/L

从表 3-4 可以看出：名山河监测断面评价期间，各项监测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Ⅲ类水域标准。

### 三、声环境环境质量

#### 1. 噪声监测点位置

本评价委托四川炯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在项目建址及周围保护目标共布设 5 个监测点，监测点位布设见附图 5。

#### 2. 监测项目

测定各测点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

#### 3. 监测时间及频率

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14 日进行现场监测，各测点昼间和夜间各测一次。昼间为：06:00~10:00，夜间为 22:00~06:00

4. 监测方法

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

5. 现状监测统计及评价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 3-5。

表 3-5 声学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

检测日期	点位编号	检测结果		单位	
		检测时段	L <sub>eq</sub> 值		
2017-12-13	N1	昼间	15:05-15:15	50.2	dB (A)
	N2		15:21-15:31	51.4	
	N3		15:34-15:54	56.2	
	N4		16:00-16:10	52.0	
	N5		16:18-16:28	53.8	
	N1	夜间	22:10-22:20	42.5	dB (A)
	N2		22:26-22:36	42.8	
	N3		22:40-23:00	48.9	
	N4		23:05-23:15	43.0	
	N5		23:24-23:34	43.9	
2017-12-14	N1	昼间	14:01-14:11	50.9	dB (A)
	N2		14:16-14:26	51.2	
	N3		14:31-14:51	56.9	
	N4		15:00-15:10	52.4	
	N5		15:17-15:27	54.0	
	N1	夜间	22:05-22:15	42.8	dB (A)
	N2		22:22-22:32	42.7	
	N3		22:36-22:56	48.5	
	N4		23:03-23:13	43.3	
	N5		23:19-23:29	43.8	

从表 3-5 可知，本项目周围各测点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评价区域声学环境良好。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确定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下：

### 1、大气环境质量

以项目区域及评价范围内空气质量敏感点—周边农户，使其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二级标准的要求。

### 2、水环境质量

与本项目有关的水体为名山河，水域功能为III类水域，故水环境保护目标为名山河水质不因本项目建设而改变其水体功能。

### 3、声学环境质量

以评价范围内的噪声敏感点—周边农户为保护目标，使其声学环境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的要求。

项目具体环境保护目标及其级别详见表 3-5。

表 3-6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位 置	距 离	受影响人口数
环境空气 声环境	农户	项目西北面	距离约 350m	约 30 户
	农户	项目北面	距离约 137m	约 1 户
	农户	项目南面	距离 60m	约 30 户
	农户	项目西南面	距离约 85m	约 5 户
	农户	项目西南面	距离约 200m	约 50 户
	农户	项目东南面	距离约 405m	约 30 户
	农户	项目南面	距离约 510m	约 50 户
水环境	名山河	项目东面	距离约 500m	——



项目西北面农户



项目南面农户



项目西南面农户



项目西南面农户



项目东南面农户



项目所在地

图 3-1 项目外环境关系照片



评价适用标准

(表四)

环境 质量 标准	<b>1. 空气</b>								
	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标准值见表 4-1。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b>项目</b>	<b>SO<sub>2</sub> (mg/m<sup>3</sup>)</b>		<b>NO<sub>2</sub> (mg/m<sup>3</sup>)</b>		<b>PM<sub>10</sub> (mg/m<sup>3</sup>)</b>		<b>PM<sub>2.5</sub> (mg/m<sup>3</sup>)</b>	
	环境质量	1 小时	日平均	1 小时	日平均	24 小时	年平均	24 小时	年平均
	标准限值	平均		平均		平均		平均	
		0.50	0.15	0.20	0.08	0.15	0.07	0.075	0.035
	<b>2. 地表水</b>								
	名山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标准值见表 4-2。								
	表 4-2 地面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b>项目</b>	<b>pH</b>	<b>COD<sub>Cr</sub></b>	<b>BOD<sub>5</sub></b>	<b>NH<sub>3</sub>-N</b>	<b>SS</b>	<b>粪大肠杆菌</b>			
标准限值	6~9	20	4	1.0	30	10000			
注:除 pH 外,其它污染浓度单位为 mg/L。粪大肠杆菌单位为个/L。									
<b>3. 噪声</b>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标准, 即昼间 60dB (A)、夜间 50dB (A)。									

**1. 废水**

项目所排生活污水执行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一级排放标准。

**表 4-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限值**

项目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NH <sub>3</sub> -N	SS
标准限值	6~9	500	300	1.0	400

**2. 废气**

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排放限值，见表 4-4；

**表 4-4 大气污染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单位：mg/m<sup>3</sup>**

序号	污染物	限值
1	PM <sub>10</sub>	1.0
2	PM <sub>2.5</sub>	1.0
3	SO <sub>2</sub>	0.40
4	NO <sub>2</sub>	0.12

**3. 噪声**

施工期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各阶段限值，营运期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见表 4-5 及表 4-6：

**表 4-5 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排放限值单位 (dB (A))**

昼间	夜间
70	55

**表 4-6 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范围	标准限值 LA <sub>eq</sub> dB (A)		执行标准
	昼间	夜间	
厂界	60	5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固体废弃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的要求，妥善处理，不得形成二次污染。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p>本项目营运期生活废水经由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进入管网通往永兴污水处理厂。通过计算，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p>项目外排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为：</p> <p>COD: <math>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340(\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75(\text{t/a})</math></p> <p>氨氮: <math>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22(\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4(\text{t/a})</math></p> <p>项目外排废水在经过永兴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入名山河的总量控制指标如下：</p> <p>COD: <math>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40(\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89(\text{t/a})</math></p> <p>氨氮: <math>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2(\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04(\text{t/a})</math></p>
----------------------------	--

##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表五)

### 工艺流程简述 (图示):

本工程从施工至交付使用的基本工艺流程如图 5-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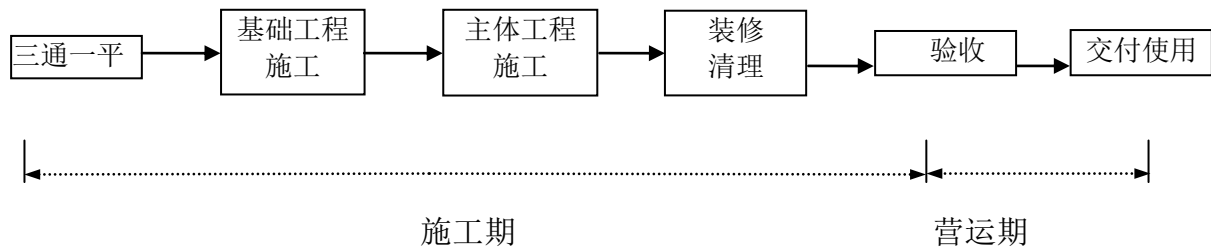


图 5-1 工程工艺流程框图

从图中可知，项目分为工程施工期和竣工后营运期两个阶段。

### 主要产污工序:

#### 一. 建设施工期

1、施工期流程及产污位置如图 5-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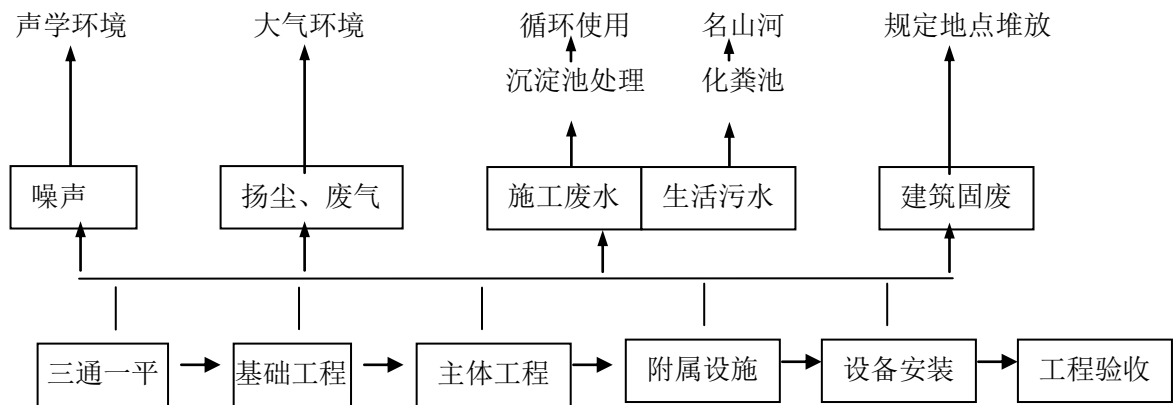


图 5-2 施工期流程及产污流程图

#### 2、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

项目建筑物全是框架结构的厂房，修建 4 栋标准厂房（1~3 层），项目施工期为 12 个月，即 2018 年 3 月至 2019 年 2 月结束，因此本环评对施工期主要污染工序进行分析：

##### ①场地平整

将天然地面改造成工程上所要求的设计平面。这个过程会产生扬尘和工人生活废水

##### ②基础工程施工

包括土方（挖方、填方）、地基处理（岩土工程）与基础施工。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与

回填方量基本持平，在施工阶段没有弃土产生；挖掘机、打夯机、装载汽车等运行时主要产生噪声，同时产生扬尘。堆场和运输场过程中的扬尘以及排放生活污水等环境问题。

### ③主体工程及附属工程施工

卷扬机运行时产生噪声，同时随着施工的进行还将产生原材料废弃物以及生产和生活废水。

### ④设备安装

设备安装过程中将产生设备噪声、废包装材料等。

从总体讲，该项工程在施工期以施工噪声、扬尘、废弃物料（废渣）和废水为主要污染物，但这些污染物随着施工的开始而开始。

## 3、施工期产污分析

### (1) 大气污染物

#### A. 施工扬尘

扬尘起尘量主要包括两类：挖土机开挖起尘量和施工渣土堆场起尘量，属无组织面源排放，源强不易确定。项目扬尘主要来源于：场地“三通一平”施工、基础施工、土石方挖掘及弃土运输时产生的扬尘、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钢材及少量的砂、石、水泥等）运输进场装卸及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建筑材料（商品混凝土、钢材及少量的砂、石、水泥等）运输进场装卸及堆放过程产生的扬尘，各种施工车辆在运输过程中也会增加路面的起尘量。

**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单位应采取以下措施：**

①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

②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在施工频繁的道路上可适时进行现场洒水降尘，该项措施明显减少了粉尘的污染影响，且该措施简单可行，在干燥季节和夏季的中午时段应增加洒水的频率；

③ 由于道路和扬尘量与车辆的行驶速度有关，速度越快，扬尘量越大，因此，在施工作业地对施工车辆必须实施限速行驶，同时施工现场主要运输道路尽可能采用硬化路面并进行定期洒水抑尘；在施工作业地出口放置防尘垫，对运输车辆现场设置洗车场，用水清洗车体和轮胎；自卸车、建渣运输车等运输车辆不允许超载，选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的固定运输路线，定时对运输路线进行清扫，运输车辆出场时必须封闭，避免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抛洒现象；

④ 在工程建设期间，施工中产生的物料堆应采取遮盖、洒水、喷洒覆盖剂或其他防尘措施。

⑤ 禁止在风天进行渣土堆放作业，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临时废弃土石堆场及时清运，堆场必须以毡布覆盖，不得有裸土，尽可能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时间，及时将多余弃土外运。

⑥ 在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和施工单位应负责工程建设区域周边道路的保洁。

⑦ 按《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川环发〔2013〕78号）要求，严格落实“六必须”（必须围挡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必须及时洒水作业、必须落实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六不准”（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冒顶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筑垃圾、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规定。

a. 必须湿法作业，必须打围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设备，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

b. 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

在项目施工期，通过对扬尘严格采取了上述防治措施后，其施工中产生的扬尘可得到有效控制，经初步估算，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粉尘量在采取上述洒水等防治措施降尘后，施工扬尘的排放量能够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施工粉尘影响仅局限于厂内，扩散至厂界外甚微，无组织排放对周边散居居民影响较小。

⑧ 施工期扬尘取遮盖、围挡、密闭、喷洒、冲洗、绿化等防尘措施。

## **B. 施工机械废气**

施工期间，使用机动车运送原材料、设备和建筑机械设备的运转，均会排放一定量的CO、NO<sub>x</sub>以及未完全燃烧的THC等。由于其属间断性无组织排放，特点是排放量小，加之施工场地开阔，扩散条件良好，因此对其不加处理也可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在施工期内应多加注意施工设备的维护，使其能够正常运行，提高设备原料的利用率。

### **（2）施工期噪声**

建设项目施工期使用的施工机具。如起重机、搅拌机和推土机等，其噪声值在70~90dB（A）之间；其余的产噪设备瞬时噪声在90-100dB（A）。项目应严格按照要求施工，施工期间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标准。

### 减少施工噪声应采取的措施:

①严格控制施工机械作息时间,将倾卸卵石料等强噪声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杜绝夜间(22:00~7:00)施工噪声扰民。施工方对高噪声施工设备采用一定的围护结构,对其进行降噪处理,施工期间的场界噪声必须满足《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标准要求

②材料运输等汽车进场要专人指挥,场内运输车辆禁止鸣笛。

③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

④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将噪声源作(钢筋房、木工房)布设在远离敏感点的项目北侧,以有效利用施工场区的距离衰减减少对项目周边的影响。

⑤使用商品混凝土

⑥施工开始前进行公示,告知周围居民,与其进行有效沟通,去的周围居民的理解,同时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在现场张贴通告和投诉电话,建设单位在接到投诉电话后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系,以便及时处理各种环境纠纷。

### (3) 施工期废水

施工场地不设食堂,施工人员均在项目周围出租房里解决就餐问题,本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工地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 ①施工期生活污水

该工程施工高峰期民工数可达到50人左右,工地民工生活用水量按80L/人·d计,则工地民工生活用水量为4m<sup>3</sup>/d,以排放系数0.85计,排放量为3.4m<sup>3</sup>。本项目所产生废水均依托一期已建成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通过一期已建市政污水管网通往城市污水处理厂。

表5-1 施工期民工生活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废水性质		SS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处理前	浓度(mg/L)	200	500	150
	排放量(kg/d)	0.0007	0.0017	0.0005
处理后	浓度(mg/L)	100	340	90
	排放量(kg/d)	0.0003	0.0011	0.0003

可见生活污水化粪池处理后,可以达到相应的排放标准要求。

#### ②施工废水

项目施工废水主要来源于混凝土养护、施工机械冲洗等。施工期间,基础工程等会产生少量冲洗废水、养护废水等,主要含碱性物质、SS和石油类等,其产生数较小,按5m<sup>3</sup>/d

计，以水排水量按 85% 计算，则施工废水产生量为  $4.25\text{m}^3/\text{d}$ 。施工废水依托一期园区内已建成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再排入市政管网通往城市污水处理厂。

#### **(4) 施工期固体废物**

##### **(1) 开挖土石方**

本项目挖土方挖填量基本可以在园区范围内实现平衡，无弃方产生。

##### **(2) 施工现场废物和垃圾处理**

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为施工现场的建筑废物和工人生活垃圾，根据类比分析，按照每人  $0.5\text{kg}/\text{d}$  固废产生量算，则施工现场一天产生  $0.25\text{t}$  固废。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相关规定，项目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土以及建筑垃圾（如水泥袋、铁质弃料、木材弃料等），在施工现场应设置临时建筑废物堆放场并进行密闭处理，建筑垃圾除部分用于回收，剩余部分堆放达一定量时应及时清运到指定的建筑垃圾场处理；施工人员每日产生的生活垃圾应经过袋装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 **(3) 水土流失**

施工过程中场内弃土，因结构松散，易被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但施工均在场内进行，不涉及项目以外的生态环境。

施工期加强建筑施工场地管理，严格执行市政府“蓝天行动”方案有关规定，采取有效措施控制物料运输及施工场地粉尘污染。施工场地禁止燃煤和焚烧垃圾。尽量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施工，施工厂界噪声应达到《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要求，防止施工噪声扰民。

综上所述，项目施工期在严格落实了本环评提出的上述措施后，其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可实现清洁处理和处置，不致造成二次污染。

## **二. 工程营运期**

项目建成后全部为标准厂房，布置生产线或者生产企业在进驻之前应根据其自身规模、产污情况及时向环保部门申报，另作环评，在办理相关环保手续中进行产排污计算及污染物治理措施设置。

### **1、水污染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建成后的标准厂房用于招商引资，根据本项目可行性研究表明，项目建成后人员数量约为 120 人，按照用水量标准  $60\text{L}/\text{人}\cdot\text{d}$ ，则二期园区内最高日用水量为  $7.2\text{m}^3$ 。项



目建成后还会产生一定的道路绿化用水，约 25.7m<sup>3</sup>/d。未预见用水量按上述生产用水和生活用水之和的 10% 估计，则量为 3.29m<sup>3</sup>，因此，本项目最高日用水量为 36.19m<sup>3</sup>。

项目建成后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雨水，排水采用雨污、污污分流的形式排放。办公废水依托一期已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进入市政管网运往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本项目场界内设置 1 个化粪池，位置位于地块的西面。其污水处理能力总共为 50m<sup>3</sup>/d，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各污染指标达到三级排放标准(COD<500mg/L、BOD<sub>5</sub><300mg/L、SS<400mg/L)后，进入市政排水管道，再汇入永兴污水处理厂。

量按给水量的 85% 计算，则最高日生活污水量约为 6.12m<sup>3</sup>（绿化道路用水不计入生活污水量）；一期目前排水量约为 1.53m<sup>3</sup>。

因此，本项目设置的化粪池完全有能力处理二期园区建成后所产生的生活污水，环评认为，污水处理设施可行。

根据调查了解，永兴污水处理厂目前已建成但还未投入运营，目前项目废水均依托一期已建成污水处理系统外排。因此环评要求：在永兴污水处理厂未投入运营之前，本项目所引进企业自行修建环保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一级 A 标后外排。

企业在进驻该标准厂房前，必须向环保部门申报，另行环评，办理相关手续后才能入驻。

## 2、噪声污染源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

### (1) 设备噪声产生及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进出车辆、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表 5-2 设备噪声产生位置一览表

名称	平均声级	位置	备注
风机房	85	室外	送排风系统
排风口	80	地面	

产噪设备均位于地面。项目现阶段对相应设备进行了隔声、减震措施，具体措施如下：

通风设备采用低噪声型，且其吊装设备采用减振吊架、落地式安装设备采用弹簧减振器或橡胶减振垫，进出口设软接头，风机进出口风管处安装消声设备，四周设置隔声墙。

**表 5-3 设备噪声防治效果一览表单位 dB (A)**

名称	平均声级	防噪措施	治理后噪声
风机房	85	加装减振垫	60
排风口	80	合理布局、安装消声器	60

通过上述噪声防治措施后，设备噪声在通过厂区内距离衰减后完全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标准限制。

**(2) 进出车辆噪声**

机动车在进出园区和在项目内行驶时产生交通噪声。机动车交通噪声为流动噪声源，主要对项目内道路两侧形成影响，交通噪声影响的程度与车型、车流量、车速和建筑物布局相关。本项目机动车车型主要以小型机动车为主，在本项目内同一时间运行车辆较少，且其在本项目内低速行驶、运行时间较短。根据类比资料，小型机动车低速行驶时其单车行驶噪声级小于 70dB (A)。项目机动车噪声产生及治理情况见表 5-4

**表 5-4 项目机动车噪声产生及治理情况表单位：dB (A)**

序号	产噪源	源强	产生位置	处置措施	处理后声级
1	车辆	70	项目出入口和项目内道路	采取禁鸣喇叭、控制车速、停车场隔声等管理及治理措施、采取人车分流	≤60

**3、大气污染源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

**垃圾收集点恶臭**

本项目位于厂区东南面设置一个垃圾收集点，方便统一收集园区后期投入运营后产生的固废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环评要求：**

垃圾收集点必须严格执行垃圾收集的污染防治措施，密闭设置，垃圾日产日清，并采取“三防”措施，防治垃圾渗滤液污染地下水。专人负责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由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减少垃圾恶臭的产生和逸散。

**4、固体废物污染源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运营期以办公区设计的最大容纳人数 20 人计，每人按 0.5kg/人 d 计，则生活垃圾为 10kg/d，即 3.65t/a。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在项目西南面垃圾收集点统一收集后期园区所产生固废，垃圾日产日清，并采取防渗、防雨、防蝇措施，专人负责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由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减少了垃圾恶臭的产生和逸散，防止了垃圾渗

---

滤液污染地下水，后期引入企业需另外单独设置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不会对区域环境和厂区卫生产生不利影响。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六)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 产生浓度和产生量		处理后 排放浓度和排放量	
大气 污 染 物	施工期活 动点 / 工 序 / 部 位	扬尘	场地平整作业、堆场、路面、进出车辆、水泥搬运、混凝土搅拌等均是扬尘的排放源。在施工企业建立并运行以此制定的“环境管理方案”和“运行控制程序”后，污染大大减轻。			
	营运期	垃圾收集点 恶臭	无组织排放		少量	
水 污 染 物	施工期 生活污水、 生产废水	废水量	7.65m <sup>3</sup> /d		7.65m <sup>3</sup> /d	
		COD <sub>Cr</sub>	340mg/L	0.0026kg/d	180mg/L	0.0013kg/d
		BOD <sub>5</sub>	150mg/L	0.0011kg/d	90mg/L	0.0006kg/d
		SS	200mg/L	0.0015kg/d	100mg/L	0.0007kg/d
	营运期办 公废水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总磷	最高日生活污水量约为 6.12m <sup>3</sup> 。本项目所依托的一期的化粪池完全有能力处理二期园区建成后所产生的污水，环评认为，污水处理设施可行。			
固体废 弃物	施工期	弃土	挖方量与回填土方量基本持平，少量弃土在场内周转，用于就地平衡、绿地和道路等建设			
		建筑垃圾	包括砂石、石块、碎砖瓦、废木料、废金属、废钢筋等杂物，送专门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地			
		生活垃圾	产生量为 0.25t/d，由城市环卫系统进行分类清运。			
	营运期	办公垃圾	产生量为 3.65t/a，由城市环卫系统进行分类清运			
噪声	施工期活 动点 / 工 序 / 部 位	噪声主要来自（1）施工机械；（2）模板支拆、清理与修复；（3）脚手架安装与拆除。其中以卷扬机、打桩机声源强度最高达 90~105dB（A）。通过采取禁止强产噪工序夜间施工，职工环境保护教育等手段后，噪声影响会得到有效控制。				
	营运期	进出车辆、社 会生活、设备 噪声	密闭、装消声器、装减震垫使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			
其他	设立专门环保管理机构，控制污染尤其是噪声污染排放					
生态	建构筑物建设施工期进行地基开挖、基础工程施工、弃土堆放、转运时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此影响为暂时性影响，应进行严格管理，最大程度地避免。在施工完成后应尽快将裸露土地绿化，减轻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环境影响分析

(表七)

### 一、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建筑施工过程中主要环境问题是噪声、建筑粉尘、建筑废渣、施工废水等：

####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废水为民工生活废水和施工废水。

民工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排放量约为  $7.65\text{m}^3/\text{d}$ 。生活废水通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污染物排放浓度大大降低，对受纳水体影响很小。施工期废水对外环境影响无明显影响。

#### 2、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要产生一定的扬尘污染，产生扬尘的作业主要有土地平整、打桩、开挖、回填、道路浇筑、建材运输、露天堆放、装卸和搅拌等过程。

为降低扬尘产生量，保护大气环境，施工单位采取了如下措施防尘：

①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必须全封闭设置围挡墙，严禁敞开式作业

②施工现场道路、作业区、生活区必须进行地面硬化，在施工频繁的道路上可适时进行现场洒水降尘，该项措施明显减少了粉尘的污染影响，且该措施简单可行，在干燥季节和夏季的中午时段应增加洒水的频率；

③ 由于道路和扬尘量与车辆的行驶速度有关，速度越快，扬尘量越大，因此，在施工场地对施工车辆必须实施限速行驶，同时施工现场主要运输道路尽可能采用硬化路面并进行定期洒水抑尘；在施工场地出口放置防尘垫，对运输车辆现场设置洗车场，用水清洗车体和轮胎；自卸车、建渣运输车等运输车辆不允许超载，选择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的固定运输路线，定时对运输路线进行清扫，运输车辆出场时必须封闭，避免在运输过程中出现抛洒现象；

④ 在工程建设期间，施工中产生的物料堆应采取遮盖、洒水、喷洒覆盖剂或其他防尘措施。

⑤ 禁止在风天进行渣土堆放作业，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临时废弃土石堆场及时清运，堆场必须以毡布覆盖，不得有裸土，尽可能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时间，及时将多余弃土外运。

⑥ 在工程建设期间，建设和施工单位应负责工程建设区域周边道路的保洁。

⑦ 按《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川环发〔2013〕78号)要求，严格落实“六

必须”（必须围挡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必须及时洒水作业、必须落实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六不准”（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冒顶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筑垃圾、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规定。

a.必须湿法作业，必须打围作业，必须硬化道路，必须设置冲洗设施、设备，必须配齐保洁人员，必须定时清扫施工现场。

b.不准车辆带泥出门，不准运渣车辆超载，不准高空抛撒建渣，不准现场搅拌混凝土，不准场地积水，不准现场焚烧废弃物。

在项目施工期，通过对扬尘严格采取了上述防治措施后，其施工中产生的扬尘可得到有效控制，经初步估算，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粉尘量在采取上述洒水等防治措施降尘后，施工扬尘的排放量能够得到有效控制。本项目施工粉尘影响仅局限于厂内，扩散至厂界外甚微，无组织排放对周边散居居民影响较小。

### 3、噪声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本建设项目施工阶段对外环境的噪声有一定的影响，施工单位应加强施工管理，尽量采用低噪声机械，对木工、钢筋加工等高噪声源采用一定的围护结构对其进行隔声处理，隔声棚的尺寸高应超过设备 1.5m 以上，墙长要能使噪声敏感点阻隔在噪声发射角以外，合理进行施工平面布置，使高噪声施工设备尽量远离环境敏感目标，以减轻噪声扰民程度，并要求施工单位昼间加强对噪声源的管理，夜间严格按照国家《建筑施工现场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规定要求，在严格管理下，项目噪声可实现达标排放，项目营运期对周边声学环境影响很小。

①严格控制施工机械作息时间，将倾倒卵石料等强噪声作业尽量安排在白天进行，杜绝夜间（22:00~7:00）施工噪声扰民。施工方对高噪声施工设备采用一定的围护结构，对其进行降噪处理，施工期间的场界噪声必须满足《建筑施工现场噪声限值》（GB12523-2011）标准要求

②材料运输等汽车进场要专人指挥，场内运输车辆禁止鸣笛。

③在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

④合理布置施工场地，将噪声源作（钢筋房、木工房）布设在远离敏感点的项目北侧，以有效利用施工场区的距离衰减减少对项目周边的影响。

⑤使用商品混凝土

⑥施工开始前进行公示，告知周围居民，与其进行有效沟通，去的周围居民的理解，同时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在现场张贴通告和投诉电话，建设单位在接到投诉电话后及时与当地环保部门联系，以便及时处理各种环境纠纷。

⑦高考期间禁止进行施工；

⑧对钢管、模板等构件装卸、搬运时轻拿轻放，严禁抛掷；

通过严格的施工管理，施工场界噪声达到了《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的规定，未对周围居民和企业工作人员产生影响。

#### 4、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建设过程中，会产生弃土、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固体废物。这期间根据需要增设堆放场地与设施，并分类存放、加强管理；包括土方（挖方、填方）、地基处理（岩土工程）与基础施工。基础工程挖土方量与回填方量基本持平，因此在施工阶段不会有弃土产生；建筑垃圾运往成都市专门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地；生活垃圾及时送往垃圾卫生处置场进行卫生填埋，以免影响环境卫生。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期固废对外环境影响很小。

#### 5、环境管理简要分析

项目在施工期与建筑施工单位签定环保责任合同，由施工单位负责场地环境管理，并接受当地环保部门监督、管理。

环境管理工作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环保部门的要求，建立一套“环境污染控制管理方案”，并利用其中的“运行控制程序”进行严格管理，以便做到文明施工、把对周围环境造成的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 二、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作为天全县飞地园中园（二期）标准厂房，标准厂房建成后拟引进的产业包括：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各个企业在进驻之前应根据其自身规模、产污情况及时向环保部门申报，另作环评，办理相关手续后才能入驻。故本次环评不包括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本次仅提出管理要求。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垃圾收集点恶臭

垃圾收集点采取密闭设置，垃圾日产日清，并采取防渗、防雨、防蝇措施，专人负责清理和喷洒消毒药水，由市政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减少了垃圾恶臭的产生和逸散，防治垃圾渗滤液污染地下水。

##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后排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雨水，排水采用雨污、污污分流的形式排放。办公废水依托一期已建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运往永兴污水处理厂处理。一期已建1个化粪池，位置均位于该地块西面。其污水处理能力总共为50m<sup>3</sup>/d，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各污染指标达到三级排放标准(COD<500mg/L、BOD<sub>5</sub><300mg/L、SS<400mg/L)后，进入市政排水管道，再汇入永兴污水处理厂。

根据调查了解，永兴污水处理厂目前还未投入运营。因此环评要求：在永兴污水处理厂投入运营前，本项目不得投入运营，不得外排废水。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来源于进出车辆、风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 (1) 车辆交通噪声

车辆噪声主要来源于车辆行驶时产生的噪声，通过优化项目总平面布置，加强日常物业管理，严格控制进入项目内部的车流量，禁鸣喇叭等管理措施后，交通噪声对项目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 (2) 设备噪声

本项目产噪设备均位于地面，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有：风机。

通过选用低噪设备以及机房隔声、减振、消声等措施可使上述设备的噪声源强下降10~15dB(A)。同时主要产噪设备均为室内、地下室等。因此，经治理后设备其噪声值完全能够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限值。

因此，项目设备噪声不会对周边声学环境质量造成明显影响。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固废主要来源于办公生活垃圾。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由垃圾收集点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后期所引进企业单独设置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综上所述，在采取以上措施后，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固废均能得到清洁处理和处置，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项目周围环境无明显影响。



### 三、清洁生产

清洁生产作为 21 世纪倡导的模式，对项目工程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工程属于房地产开发建设项目，其清洁生产主要针对项目对自然资源的利用，选用设备先进程度、节能降耗、文明施工、环境管理等方面，具体措施有：

(1) 工程建筑使用页岩砖，页岩砖比实心粘土砖一年可节约不可再生资源煤炭 4554t，少排温室气体二氧化碳 11385t，二氧化硫 190t。项目主要采用的是空心页岩砖具有良好的隔热保温、隔音吸声、防火抗震性能和独特的烧结微细胞的“呼吸”功能等四大优点，符合建筑节能的要求；重量轻、体积小、适应单手作业，从而提高建筑工效；密度等级低，墙体自重载荷小，可以降低工程造价。

因此，选择使用页岩空心砖新型建材既达到了自身节能、优质的建筑要求，更为节约不可再生的土地、煤炭等资源，体现了可持续发展的理念。

(2) 所有泵、电气设备等均为国家推荐的节能产品；项目使用的能源电及天然气均为清洁能源。

(3) 使用无污染性废气产生的材料、涂料，装修时尽量使用环保型材料。同时本工程采用新材料和新技术，来降低能源消耗，以满足国家有关节能政策的要求，采用的新材料和新技术主要包括以下几方面：

①墙体采用空心能承重墙体，以减轻砌体重量，保证物体的保温节能效果，提高经济及社会效益；

②内隔墙采用厚膨胀珍珠岩轻质砌块；

③建筑平面布置上尽量提供大空间灵活布置的可能性，为用户提供方便；

④墙面采用保温板，保证达到节能的要求；

⑤排水管采用新型内螺纹 PVC 管；

⑥窗户采用 PVC 塑钢窗；

⑦楼梯间采用声控定时开关。

综上所述，项目从设计、施工及运营期环境管理方面均体现了清洁生产的思想。

### 四、环保措施一览表

本项目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主要有三个方面：

(1) 运营期污染治理措施，包括排污管道铺设、声源设备的减振、消声及设备房隔声等措施。

(2)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主要是绿化和景观设施建设。

本项目投资 8538 万元，环保投资估算约 5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6%，基本能满足该项目环保治理的需要。

表 7-1 环保设施（措施）及投资估算一览表

项目		内容与规模	投资	备注
废水 治理	营运期	化粪池	/	依托
		雨、污管网铺设	10	计入项目投资预算
废气 治理	施工期	密目网、开挖出的土石方应加强围栏，表面用毡布覆盖	1	新建
		道路洒水、出场汽车清洗轮胎等减少扬尘措施	2	新建
	营运期	送、排风系统	18	计入项目投资预算
		垃圾及时清运，定期对垃圾收集点喷洒除臭剂。	2.5	每年投入
噪声 治理	施工期	施工期建筑隔声墙	2	新建
	营运期	进出口水管采用减振吊架减振，排风口设置消声器等	10	新建
固体废 物处理	施工期	施工建筑垃圾、弃土外运	2	新建
	营运期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市政清运	2	每年投入
地下水防治		垃圾收集点防渗	5	新建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及预期治理效果（表八）

内容类型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期	施工扬尘	扬尘	密目网、开挖出的土石方加强围栏，表面用毡布覆盖；道路洒水、出场汽车清洗轮胎等减少扬尘措施。	对大气质量无明显影响
	运营期	垃圾恶臭	恶臭	定期对垃圾收集点喷洒除臭剂	
水污染物	施工期	废水	生活污水	依托一期现有污水处理设施	达标排放，不会对地表水环境质量产生明显影响
	运营期	办公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运往永兴污水处理厂	
固体废物	施工期	固废	固废	施工建筑垃圾、弃土外运	有效地进行处理，不会造成二次污染
	运营期	办公	生活垃圾	集中统一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时清运	
噪声	运营期	项目投入运营后，主要产生车辆噪声和社会生活噪声，通过隔声、吸声、减振、绿化、距离衰减等措施后，不会对周围声学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项目建成后，通过地面绿化、硬化工程，控制水土流失，并美化环境，在一定程度上提高周边的环境质量，对恢复植被与生态建设呈正面影响。同时，由于项目的建成，人口的增加，当地的生活居住条件、卫生条件、安全状况也随着项目的建成带动周边经济的发展、促进当地生态的良性循环。</p>					

## 结论与建议

(表九)

### 一、评价结论:

#### 1.项目概况

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占地 42196m<sup>2</sup>，总建筑面积为 30033.96m<sup>2</sup>。其中：2#厂房为3层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7184.68m<sup>2</sup>、3、4、5、6、7#为1层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22849.28m<sup>2</sup>。项目新建建筑6栋，其中2#楼为3层框架结构标准厂房，3、4、5、6、7#号楼为1层钢结构标准厂房。配套水、电、气、道路、管网及绿化等附属设施及安装工程。项目建成后，既完善了企业的硬件能力，也为产业园创造良好的经济发展条件。项目建成后拟引进的产业包括：高端装备制造、轻工制造 2 个重点产业；电子信息、健康产业、文化创意 3 个新兴产业，并搭建科技孵化、现代服务、科创服务 3 个现代服务平台。本次环评仅对该标准厂房修建过程（施工期）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其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应根据该标准厂房引进的具体项目另作环评。

#### 2.产业政策符合性

本项目属于标准厂房的建设，根据《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将各国民经济行业分为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三大类别，不属于该三大类别的即为允许类。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标准厂房及配套附属设施建设工程，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订）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拟建项目生产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 3、规划符合性分析

##### （1）与四川雅安工业园区规划符合性分析

同时，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四川雅安工业园区扩区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川环建函）【2012】30 号）明确指出园区内发展以新材料、新能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为先导，机械制造、精细化工为支撑的先进制造业、现代物流，科技研发为纽带的生产性服务业，形成现代产业体系结构，将园区打造成为雅安经济增长的核心引擎。本项目位于永兴园区，属于允许类入园企业类型。

##### （2）与雅安市雨城区总体规划的符合性

根据业主所提供本项目红线图显示，本项目拟用地面积 80.05 亩（一期占地约 13.00 亩，二期占地约 80.05 亩）并通过雅安市国土资源局（雅国土资函【2016】48 号）取得

的关于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及技术服务中心用地预审的意见表明该项目通过用地预审。同时雅安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达了关于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文件，同意《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二期）可行性研究报告》并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地字第 2016-经-003 号），根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显示，本项目所建标准厂房使用的地块性质为工业用地，故本项目符合雅安市雨城区的总体发展规划要求。

#### **4、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 **1.环境质量现状**

###### **(1)大气环境**

通过检测结果可知，项目区域内环境空气均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要求

###### **(2)地表水环境**

根据评价结果可知：名山河断面各项指标均能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域标准要求。

###### **(3)声学环境**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各监测点昼夜间监测值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3 类标准，声学环境较好。

#### **5、环境影响分析**

废气：通过加强管理能有效减少垃圾收集点恶臭的产生和逸散；

废水：生活废水、施工废水经由化粪池处理达标后外排。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为设备噪声和汽车运行噪声，通过对噪声源设备进行基础减振、安装消音器等措施用来减小噪声值；汽车噪声通过加强停车场管理、禁止鸣喇叭、规范停车场的秩序等措施后，汽车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项目营运期固废产生为办公生活垃圾，为一般固体废物，由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环评要求：后期入驻企业应单独设置危废暂存间并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施工期在加强管理的情况下，将污染减少到较低程度，尽量降低对外环境的影响，

#### **6、总量控制**

本项目营运期生活废水经由化粪池处理达标后进入管网通往永兴污水处理厂。通过

计算，本项目的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项目外排废水排入污水处理厂的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340(\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75(\text{t/a})$

氨氮:  $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22(\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4(\text{t/a})$

项目外排废水在经过永兴污水处理厂达标后，排入名山河的总量控制指标如下：

COD:  $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40(\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89(\text{t/a})$

氨氮:  $6.12(\text{生活污水总量, m}^3/\text{d}) \times 2(\text{mg/L})/1000 \times 365(\text{d})/1000 = 0.004(\text{t/a})$

## 7、可行性结论

天全县飞地园中园标准厂房建设项目位于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总体规划，贯彻了“清洁生产、总量控制和达标排放”的原则。在营运期只要严格按照本报告表中所提出的污染防治对策，加强内部环境管理，实现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运行，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从环境影响的角度来看，本项目在四川省雅安市雨城区草坝镇广华村四组建设是可行的。

## 环境要求及建议

(1) 落实噪声、污水处理、垃圾清扫和收集、绿化和生态景观建设措施及资金，确保达标，不污染环境。

(2) 建立一套完善的“环境管理手册”，制定出相关的“环境方针”、“环境目标”、“环境指标”，并按照“运行控制程序”进行严格实施。确保营运期废水、噪声和废气的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避免形成二次污染；确定专门的环境管理人员，赋予其执行职能和必须的权利。

(3) 项目应制定严格的环境管理条例和规章制度，加强员工的环境保护意识教育，提高全体职工的环保水平，做到环保工作专人管理、专人负责。

## 注 释

一、报告表附有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 立项文件

附件 3： 规划许可证

附件 4： 用地红线

附件 5： 用地预审文件

附件 6： 经开区规划环评批复

附件 7： 飞地园区一期环评批复

附件 8： 执行标准

附件 9： 检测报告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雅安经开区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3： 雅安经开区污水工程规划图

附图 4：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 5： 项目外环境及监测布点示意图

附图 6： 项目分区防渗图

附图 7： 项目施工总平面图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  
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声影响专项评价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